

## 《与神同行》 我们的见证（1）

你是怎样看基督徒的人生的呢？是不是一些我们要做的事，或者是我们是一个怎样的人呢？很多人当你问他是不是基督徒的时候，他会不假思索的回答说：“当然是，因为我到教会去，我读圣经，我祷告，我奉献，我甚至我也把所信的耶稣介绍给别人。”然而，亲爱的弟兄姐妹，我们要知道，一个人可不可能做到了所有以上的这一切事，但依然不是基督徒呢？可能。

或者我再问：“你是怎样看你个人基督徒的见证呢？”很多人也许会说：“我只是告诉人耶稣基督对我有怎样的意义，或者我告诉他们我相信神的话圣经。”其实这些同样是不足以描述我们所作的见证的。今天我们要思想的重点，就是“基督徒的见证”。

我们要看的经文，是记载在徒 8 章，有于腓利的见证。透过这段经文所讲的，来看看我们今天站在蒙恩的地位上，所该有的见证是什么。徒 8:26-39 这一段。其实在使徒行传第 6 章开始已经提到腓利，他是初代教会的七个执事之一。

执事的诞生，是因为当时的教会发展得很迅速，以致有些弟兄姐妹在生活上的一些需要上被忽略了，而使徒蒙召是为了祈祷传道，而不是管理饭食，不能本末倒置，所以神许可执事的产生，以弥补事工的不足。使徒列出了选立执事的条件，一、从你们中间。二、有好名声。三、被圣灵充满。四、智慧充足的。结果弟兄姐妹拣选了司提反、和腓利等等七个执事。使徒祷告了，就按手在他们头上，让他们分担一些事工，建立聚会和生活的秩序，而后来教会经历了极大的复兴，神的道兴旺起来，信主的人增加了很多。

我们看今天的经文，是徒 8:26-39，经文这样说：“有主的一个使者对腓利说：起来，往那从耶路撒冷下迦萨的路上去，那路是旷野。腓利就起身去了。不料，有一个埃提阿伯人，是个有大权的太监，在埃提阿女王干大基手下总管银库，他上耶路撒冷礼拜去了。现在回来，在车上坐着，念先知以赛亚的书。圣灵对腓利说：你去贴近那车走。腓利就跑到太监那里，听见他念先知以赛亚的，便问他说：你所念的，你明白么？他说：没有人指教我，怎能明白呢？于是请腓利上车，与他同坐。他所念的那段经说：祂像羊被牵到宰杀之地，又像羊羔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，祂也是这样不开口。祂卑微的时候，人不按公义审判祂；谁能述说祂的世代，因为祂的生命从地上夺去。太监对腓利说：请问，先知说这话，是指着谁，是指着自己呢？是指着别人呢？腓利就开口从这经上起，对他传讲耶稣。二人正往前走，到了有水的地方，太监说：看哪，这里有水，我受洗有什么妨碍呢？于是吩咐车站位，腓利和太监二人同下水里去，腓利就给他施洗。从水里上来，主的灵把腓利提了去，太监也不再看见他了，就欢欢喜喜的走路。”

我们看见，太监在车上大声的诵读旧约以赛亚书，这是东方人当时的习惯，在读书的时候，习惯大声把书上的字读出来，因为他读得很大声，所以连车外的腓利也听见。然后，腓利就抓紧这个机会，用太监所读的经文作为引子，开始传讲耶稣。

太监显然对所读的经文仔细思考过，但却始终不能明白，他不知道书中所说的，到底是指着先知本人说呢？还是指着别人说的呢？其实先知书的信息，对当时写书先知来说，可能可以应用在当时的一些人物身上，因为耶稣基督还没有道成肉身到世界上来。但是当弥赛亚来临的时候，他们就知道原来先知书有很多预言，都在耶稣身上获得了完全的应验，所以知道

这是指着耶稣基督说的，耶稣就是旧约神应许给以色列的弥赛亚，祂来是要为世人受苦受死的。耶稣基督是那把打开整本圣经奥秘的钥匙。

也许你会说，“我个人的见证真的那么重要吗？”不错，绝对重要。当我们想到作见证，或想到跟别人分享耶稣基督的时候，我们通常所想到的，只是其中的一方面而已；但其实作见证可以有多方面的表达，不只局限于我们一般所想到的，而我们的见证又是非常非常的重要。到底作见证有多重要呢？

事实上，在某些人的生命中，见证就是信和不信的分别，是接受耶稣和拒绝耶稣之间的分别，是蒙恩和丧失之间的分别，也是有没有圣灵同在的分别。所以，我们的见证是非常重要的。透过今天的经文，我们来思想“见证”所包含的三方面。

首先，见证的头一方面是我们的性情。所谓“性情”就是包括我们到底是谁，我们是个怎样的人，以及我们的性格。

今天经文的主角是腓利，到底腓利是个怎样的人呢？腓利的性格怎样呢？我们从什么地方可以得知腓利的性情呢？到底他是个怎样的人呢？我们可以参考徒 6 章所记载的，那里记载初代教会第一次选立执事，那是因为教会增长得很快，信主的人很多，一时之间造成人手的不足，形成事工上的困难，所以有按立执事的必要。我们看徒 6:1，经文说：“那时，门徒增多，有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，向希伯来人发怨言，因为在天天的供给上，忽略了他们的寡妇。”

于是使徒对会众说，我们不能忽略传道和教导的事，因为这是最重要的，使徒和先知的教训是教会的根基，有耶稣基督作房角石。我们不能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。我们要忠心的祈祷传道，所以我们要从你们中间选出七个人来，去帮助管理饭食的工作，这样就可以满足当时人手的需求，可以一面传道，同时又可以兼顾会友的需要。于是，他们就列出一些条件，然后在会众中挑选符合这样资格的人来，而腓利就是其中被挑选出来的一个，也成为初期教会中第一批的执事。徒 6:3-4，经文说：“所以弟兄们，当从你们中间选出七个有好名声，被圣灵充满，智慧充足的人，我们就派他们管理这事。但我们要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。”

虽然管理饭食不是什么难度很高的事，但是神所指示，选立执事的标准却很严谨，他们要选出在他们中间有好名声，被圣灵充满，又智慧充足的人，来负责管理饭食的事宜。而“好名声”一词，在原来希腊上，跟新约圣经中所讲我们的“见证”是同一个的字根，有着相同的含意。那就是说，他们是在挑选一些有“好见证”的人出来作执事的。除了是有“好见证”之外，还要被圣灵充满，智慧充足，这些条件也是不简单的，腓利就在当时的一群弟兄中被挑了出来，可见他有着让人留意和欣赏的性格，他不但是一个蒙恩得救的人，更是在生活上让人看上，他行事为人真是与蒙召的恩相称，是在一切属灵的智慧悟性上满心知道神的旨意的。

而徒 6:5 就记载了腓利的名字，徒 6:5-6 经文说：“大众都喜悦这话，就拣选了司提反，乃是大有信心，圣灵充满的人；又拣选了腓利、伯罗哥罗、尼迦挪、提门、巴米拿，并进犹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，叫他们站在使徒面前，使徒祷告了，就按手在他们头上。”

于是教会经过观察和思考，看见这七个人合符了他们挑选的资格，有好名声，又有圣灵充满，而且满有智慧，就知道他们可以选立他们，在教会里好好的服事神，服事弟兄姐妹。

其实，“被圣灵充满”跟“智慧充足”，可以说是并行的，因为一个人要是与圣灵同行，在圣灵里行事，他必然是个满有智慧的人，而且他的智慧不是俗世的智慧，而是属神的智慧。这七个人就作了教会的执事，而善做执事的，他们的灵性就得到美好的地步，又在耶稣基督的真道上大有胆量。腓利就是这样的一个人。是会众可以信赖的。当时的情况的确是压力很大，信主的人多，要照顾的人比比皆是，每一个都不能忽略，所以作执事的，必须要有爱心，有责任心，而且要有属灵的智慧和能力，才可以办得到，不然的话，就会引来许多的不满和争端。

腓利是七个执事中的一个，然而圣经除了记述他是初期教会中的第一批执事之外，让我们对他有更深刻印象的，就是他那积极传福音的热诚，和对神的顺服。起先执事的工作，只是管理饭食，解决人手不足所衍生的照顾一些寡妇不周的问题。但其实执事的工作远远不只这些，跟着我们看见的，是腓利顺从圣灵的带领到撒玛利亚地方去传道。那是因为耶路撒冷的教会遭受大逼迫，信徒不能再聚在一处，被迫分散各处，腓利就下撒玛利亚城去，宣讲基督。

我们看徒 8:4-8，经文说：“那些分散的人，往各处去传道。腓利下撒玛利亚城去，宣讲基督。众人听见了，又看见腓利所行的神迹，就同心合意的听从他的话。因为有许多人被污鬼附着，那些鬼大声呼叫，从他们身上出来，还有许多瘫痪的，瘸腿的，都得了医治，在那城里就大有欢喜。”

神大大赐福腓利的事奉，因为他忠于主的大使命，尽心竭力的在所到的地方传福音，他实在是一个对主忠诚的人，这也是他的性格。撒玛利亚是一个信仰混杂的地方，是一个满有黑暗势力的地方。撒玛利亚城的人是常久被行邪术的西门迷惑的，他们不认识腓利，但是当腓利顺从圣灵的引导到他们中间传道的时候，他们看见腓利所行的神迹，听见腓利所传的道，福音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。撒玛利亚城的人改变了，他们的心意回转过来，他们同心合意的听从腓利的话，换句话说，众人建立起对腓利的信任，这间接说明腓利有一个值得人信赖的性格，他可以赢得别人对他的信任。他是一个忠诚的人，他所作的，他所说的，他所表达的，都让人留下深刻的印象。

除了腓利有个忠诚的性格之外，他还是顺服神的。腓利因为有好名声，被圣灵充满，以及有智慧，而被挑选成为初期教会的执事之外，他还有着神所喜悦的顺服的性情，他里面有一颗乐意顺服神的心，不论神差他做什么，往那里去，他都顺服，而且是实时的顺服，不经考虑的顺服，在时间上和神配合得天衣无缝，这是神能够大大使用腓利的特点和优点。

腓利蒙神的恩典所拯救，他满有能力，勇敢，积极，可信，有责任心，诚实，这些都是能以吸引人的地方。但是圣经特别着墨的，是腓利对神顺服的心。他乐意顺服教会的安排和引导，无论神要他做什么，他都乐意接受。比如说他接受管理饭食的工作，他相信这是出于神的安排，所以不论做什么工，腓利都甘心乐意并且做到最好。另一方面，当神差他到撒玛利亚城去传道的时候，虽然环境不容易，特别是当时各人都经历到逼迫，犹太人素来跟撒玛利亚人没有往来。但是腓利却应主的呼召，下到撒玛利亚城去，把福音带到他们中间，他又再一次证明自己是做着神吩咐他做的事，所以神赐福他的工作，使福音在那里兴旺。

腓利在撒玛利亚城大受欢迎，信主的人很多，很多人都信服他所传的福音，而信了耶稣。神赐福撒玛利亚人，得救的人数大增，可是，就在一切都顺利和兴旺的当下，我们看见神的另一个引导又来了。神要腓利暂时放下在撒玛利亚的工作，在撒玛利亚的成就。虽然神使用腓利在那里的事奉，并所行的神迹，但神却在腓利感到一切都很顺利的时候，突然给了他一个

挑战，要他起来，向南走，往那从耶路撒冷下迦萨的路上去，圣经说“那路是旷野”。然后神要指示他该做的事。腓利一点头绪都没有，他甚至不知道下去是为了什么性质的工作，但是他没有追问，只知道是来自圣灵的感动，他就立刻起行，惟恐是拖延了时间。经文说：“腓利就起身去了。”

腓利是一个顺服神的人，也是一个在主里大有信心的人，他信靠神，他在凡事上相信神的引导和安排，不但在得救的事上信靠神，也在日常生活的每一件中，他都信靠神。他对神的声音很敏感，这是他的性格，正因为他敏感于神的声音，所以圣灵的感动和指示一来到，腓利立即知道。当主的使者来向腓利说话的时候，腓利立即说好，然后马上起行，一点没有犹疑，而是立即去顺服，不管他喜不喜欢。

当腓利下到那旷野之后，圣灵又再进一步指示他，告诉他去贴近那车走，因为车上有一位埃及阿伯的太监，刚好做完礼拜回来。腓利听得圣灵的指示，就立即贴近那车走，刚好听见那太监在诵读以赛亚书，就主动问他说：“你所念的，你明白么？”腓利不是以教训式的口吻对太监说，“让我来把你所读的解释给你知道吧。”腓利不是这样，他乃是以提问的方式打开话匣子，他问太监是否明白自己所读的，然后等太监作出回应。结果太监就邀请腓利上到车上跟他一起同坐，把经文的意思解释给他听。

腓利真是一个很得体的人，他知道怎样去接近陌生人，怎样去和对方建立关系，而且是很自然的就得到对方的接纳。太监和腓利于是展开谈话，太监请教腓利关于圣经的话，腓利于是有机会把福音向他讲明。腓利真是一个成功的传道人，那是因为他有一个很爽直的性格，而这性格就是腓利自己。一个怎样的人，就活出怎样的性格来，这是模仿不到，也骗不了人的。腓利一而再证明了他是一个合神心意的人，他是那样的专注于神身上，随时留意圣灵的声音和指示，并且马上作出回应。

想想我们自己的性格，它是我们见证的一部份，是那看不见，听不到的部份，然而他正是我们的见证。所以要是有人问：“你为主作见证吗？”其实每一个基督徒都有，因为我们的性格就是我们见证的一部份，虽然看不见也听不到，但它却在作见证，透过不同的方式表达出来。因此说到见证，它是从我们的性格开始的。然而，有一件事我们得留意的，就是我们的性格只是我们见证的一部份，要是这部份的见证跟其他部份的见证不一致的时候，我们的见证就会打折扣，就无法清晰的传达出去。

既然见证是起自我们的性格，因此我们的性格怎样，就显得很重要了。因为性格往往是决定我们的行动的，比方说，神有命令临到的时候，我们顺服不顺服呢？是否有什么在中间成为拦阻，叫我们挣扎着而下不了决定的呢？一颗顺服的心，是以神的吩咐为重，是能够放下自己的焦虑和疑问，马上去执行神所给的命令的。那不是说，一个顺服的人就不会遇上试探，不是这个意思，但是顺服的性格就是偏向于听从神，那能够帮助我们容易作出决定。弟兄姊妹，到底我们个人的见证怎样呢？这个人的见证不是我们写下来的，也不是我们在外表表达出来，用口去说明白的，它乃是源自我们里面的真我部份，是我们的性格。

这里面的真我其实是很要不得的，是犯罪的，是软弱和容易跌倒的。我们不能靠自己去做好，但是神能够改造我们，使我们变得完全，使我们在祂的恩典和能力下，成为祂所喜悦的人，以及可以使用的器皿。我们的性格是指我们是个怎样的人，我们倾向于什么，我们听从什么，受什么来管理和控制。没有人知道我们真正的性情是怎样，只有神才知道。因为没有人知道我们在想些什么，我们会怎样做，或者我们心中渴望些什么，只有神知道，而且是完全知道。然而，性格就是我们最基本的见证，这是头一部份我们可以为主作的见证。

除了性格之外，第二个部份的见证就是我们的行为表现。性格就是我们是谁，而行为就是我们做些什么，我们的表现。腓利是个怎样的人，他所表现出来的行为，就是怎样。他顺服神，这是他的性格，所以他表现出来的，就是顺服的行为。弟兄姊妹，行为正是我们性格的产物，那是骗不了人的，我们要是没有那种生命，必然活不出那样的行为来。要是我们的行为跟我们所说的不吻合，那我们的见证就是很可怜的见证了。特别是在办公室里，当同事们看见你桌子上的圣经，知道你是基督徒，但是听你的谈吐和举止，却看不出你的特质来，你和他们是一样的自私，一样的说话中伤人，你的行为令你的见证蒙上了阴影。

当然，活在这个邪恶和充满世俗的社会中，我们真的很难做到出污泥而不染，很难有突出或者是更高的标准。然而，我们要知道，我们是有神生命的人，我们生活的标准应该是依循神所定的，而不是世俗所定的。所以我们如果不想自己的见证蒙受阴影，我们就要小心自己的行为表现。千万不要说一套，做一套，这样我们的见证就会变得毫无力量，没有影响力。我不是说我们得标奇立异，但是我们必须有言行一致的生活表现，这才可以使我们所作的见证成立和有效。

我们即使没有机会发表什么说话，但不表示我们就没有见证，因为我们本身就是见证，我们活着就是一个见证。这是不是说我们必须完全，各方面都完美无瑕，这样才能够吸引人信耶稣呢？不是这个意思，我们即使是信了耶稣，但依然有软弱有失败，但是最重要的，是我们的心倾向于神，我们信靠祂，我们把真正的信仰表达出来。这就是我们应该做的本份。

我再说，我们的性情，在见证耶稣基督的过程中，是最重要的一环。彼后 1:5-8 提醒我们要与蒙恩身份相称的生活方式，彼得说：“正因这缘故，你们要分外的殷勤，有了信心，又要加上德行；有了德行，又要加上知识；有了知识，又要加上节制；有了节制，又要加上忍耐；有了忍耐，又要加上虔敬；有了虔敬，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；有了爱弟兄的心，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。你们若充充足足的有这几样，就必使你们在认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，不至于闲懒不结果子了。”